

北京华录百纳影视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华录百纳影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2月18日以电话、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公司各位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发出关于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的通知，并于2019年2月2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方刚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8名，实出席董事8名。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公司申请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华录百纳影视（天津）有限公司为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额度不超过40,000万元人民币，本次担保额度决议的有效期为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18年年度董事会召开之日止。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且在有效期内任一时点华录百纳影视（天津）有限公司为公司向北京银行申请人民币贷款融资提供担保余额不超过40,000万元。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担保相关事宜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独立董事已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相关公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全体董事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

特此公告。

北京华录百纳影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二月二十二日